乌民委发〔2022〕34号

乌审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关于举办

全旗古籍业务培训的通知

各苏木镇，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全面完整准确把握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切实加强民族古籍整理工作，提升古籍整理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决定举办全旗古籍业务培训班，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2年6月25日全天。

二、培训地点

东方明珠六楼培训中心。

三、参训人员

从事蒙古文古籍文献搜集整理人员。

四、培训费用

本次培训所产生的伙食费、培训费、资料费由乌审旗民族事务委员会承担。

五、其它事项

（一）6月25日上午8:00-8:30在东方明珠六楼报到。请各相关部门认真做好参训人员选派及报名工作，于2022年6月23日前将《参训人员报名表》（附件1）报送至旗民族事务委员会303办公室，联系人：阿拉腾布拉格，联系电话：15894949468。

1. 严格落实参训人员健康管理主体责任，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确保参训人员近14天未去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未接触疫区人员。报到时需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验证疫情防控“三码”进入培训场地。

附件一：参训人员报名表

附件二：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

乌审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2年6月21日

乌审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2年6月21日印发

附件1

参训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单位及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联系电话 |  | |
| 参训名称 | |  | |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紧急联系人姓名 | |  | 紧急联系人电话 | |  |
| 本人及共同居住人近14天内有无进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 | 有 无 | | | |
| 本人及共同居住人有无接触疑似、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史 | | 有 无 | | | |
| 有无核酸检测合格报告 | | 有 无 | 核酸采样时间 | |  |
| 有无接种新型冠状  病毒疫苗 | | 有 无 | 接种疫苗时间 | |  |
| 目前健康状况（有则打“√”，可多选）：  发 热（ ） 咳 嗦（ ） 咽 痛（ ） 胸 闷（ ） 腹 泻（ ）  头 疼（ ） 呼吸困难 （ ） 恶心恶吐 （ ）  无上述异常症状（ ） | | | | | |
|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 | | | |

本人承诺以上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本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填报（承诺）人签名： 填报日期：